

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自评表 (2025年度)																	
项目(政策)名称		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）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	抚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-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	抚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-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1697.1		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		0			执行率			0.0%		
年度总体目标	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辽财指社【2024】238号《关于下达2024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、卫生健康人才培养）中央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》目标1:进一步强化监测预警和分析研判，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，加强分析研判能力水平。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，形成应急响应处置结果与信息反馈工作闭环；促进医防协同，有序推进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间信息互联互通与共享。目标2:重点支持区域内传染病医院全面提升诊治、培训、实训演练等传染病防控综合服务能力。目标3改善地市级及县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，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，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、执法设备等，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。									1. 市、县区疾控中心配备传染病视频会商系统，省、市、县全面联通，沟通渠道顺畅，信息反馈及时准确。 2. 市传染病医院开展人员培训，组织各项传染救治应急演练，传染病救治服务能力全面提升。 目标3中，仅新抚区完成采购工作，抚顺县及望花区未配套资金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满意度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医疗服务能力提升		逐步提升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
			参加培训人数	>=	550	人	550	100%	7.1	7.1							
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试验设备采购数量	=	1	台套	0	0.0%	7.1	0	√					经费保障：市传染病医院传染病防控综合能力提升项目775万，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项目市疾控中心21万由于市财政经费保障不到位，均未下拨，未采购设备。	经费保障：建议保障市传染病医院传染病防控综合能力提升项目，和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项目。
		质量指标	医务人员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	=	95	%	100	100%	7.1	7.1							
			基层人才培养合格率	>=	90	%	100	100%	7.4	7.4							
		时效指标	培训完成时限	<=	2	月	2	100%	7.1	7.1							
			项目按期完工率	>=	90	%	100	100%	7.1	7.1							
		成本指标	设备配备率	>=	90	%	35	39.0%	7.1	2.769	√						经费保障：中央转移支付项目下达后，市财政局将指标分配到对应县区，抚顺县财政局、望花区财政局经费未配套
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		逐步提升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加强舆论引导		逐步提升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全民健康水平		逐步提升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培训学员满意度	>=	90	%	100	100%	7	7							
绩效指标	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	>	90	%	35	39.0%	6.6	2.574	√					经费保障：中央转移支付项目下达后，市财政局将指标分配到对应县区，抚顺县财政局、望花区财政局经费未配套。	经费保障：继续加大经费保障力度，争取按要求配备对应资金，指导县区按要求采购执法设备，提升执法能力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	74.54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0		减分项		15.543	绩效自评总得分		59	